



集友銀行
Chiyu Banking Corporation Ltd.

開戶 季季賞



由即日起至6月30日期間，
凡選用指定綜合理財服務之客戶，
可享獎賞高達港幣1,200元！

“ 季季有錢收！ ”

請即開戶

請即親臨本行任何一間分行查詢
客戶服務熱線：(852) 2232 3625 www.chiyubank.com

迎新獎賞

迎新獎賞 (港幣)

綜合理財服務	維持綜合理財總值* (等值港幣)	開戶後 第4個月	開戶後 第7個月	開戶後 第10個月	開戶後 第13個月	合共 (港幣)
「智盈理財」	200,000元 或以上	100元	200元	300元	400元	1,000元
「自在理財」	10,000元 或以上	100元	100元	100元	200元	500元

*客戶其「綜合理財總值」須維持至開戶後的第12個月底

例子：如客戶於2021年4月份選用「智盈理財」服務及存入港幣200,000元全新資金及維持綜合理財總值達港幣200,000元或以上至2022年3月底，將分別於2021年7月可獲港幣100元、2021年10月可獲港幣200元、2022年1月可獲港幣300元及2022年4月可獲港幣400元迎新獎賞。

證券賬戶獎賞

於推廣期內同時開立證券賬戶及
完成「投資取向問卷」，
可即賞 **港幣150元超市禮券**



外幣兌換獎賞

於推廣期內經分行完成以港幣5,000元
或以上的首筆兌換外幣交易，
可即賞 **港幣50元超市禮券**



開戶季季賞推廣計劃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開戶季季賞推廣計劃（「本計劃」）的推廣期由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有關產品、服務與優惠須受有關條款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或向集友銀行有限公司（「本行」）職員查詢。
3. 除客戶推薦獎賞計劃外，本計劃不可與本行其他同類型產品推廣同時使用。
4. 客戶獲享所有獎賞之資格及有關之計算，將根據本行之紀錄為準。
5. 所有獎賞及現金回贈/回贈金額皆不可出售及轉讓。
6. 本行並非禮券的供應商。客戶如對禮券有任何查詢或投訴，請直接與有關供應商聯絡。本行並不會對供應商提供的禮券或其服務作出任何保證，或對於使用其禮券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
7. 禮券的使用受禮券供應商的相關條款約束。
8. 禮券在任何情況下如有被竊、遺失或逾期未用，本行恕不補發或更換，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9. 禮券數量有限，送完即止。如有關禮券送罄，本行保留隨時以其他禮券取代的權利，而該禮券的價值及種類可能與是次推廣優惠所提供的禮券不相同。
10. 本行保留隨時修訂、暫停及取消上述優惠以及修訂有關條款及細則的酌情權而毋須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11. 本計劃之優惠不適用於集友銀行及其附屬機構之職員。
12. For English version, please contact our staff.

迎新獎賞條款及細則：

1. 凡於推廣期內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客戶（「合資格客戶」），將可獲享迎新獎賞：
 - (i) 以單名選用「智盈理財」或「自在理財」（「綜合理財服務」）；及
 - (ii) 於選用綜合理財服務當日前12個月內未曾於本行以單名或聯名方式持有任何儲蓄、往來、定期存款賬戶；及
 - (iii) 其「綜合理財總值」須達至以下金額，並每月維持直至開立賬戶後的第12個月底；及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存入資金，以達至下表「綜合理財總值」金額，該筆存入資金必須是全新資金。

綜合理財服務	「綜合理財總值」（等值港幣）	迎新獎賞（港幣）
「智盈理財」	200,000元或以上	1,000元
「自在理財」	10,000元或以上	500元

2. 「全新資金」必須為以現金、其他銀行支票或本票或經電匯或電子過賬系統存入本行賬戶的資金，不包括任何從本行其他賬戶轉入的資金。本行保留對全新資金定義的解釋，如有任何爭議，本行具有最終決定權。
3. 「綜合理財總值」指合資格客戶名下所有的儲蓄及往來賬戶的存款、定期存款的本金、零存整付的已供款金額、投資資產的市值、往來賬戶內已動用的透支金額、人壽保險計劃的保單現金價值、其他貸款的結欠餘額及強積金歸屬權益總結餘、按揭供款金額、中銀信用卡的結欠餘額及未誌賬的分期餘額。詳情請參閱有關綜合理財服務之《服務概覽》或瀏覽本行網站www.chiyubank.com（主頁>個人理財>財富管理服務）。
4. 如客戶持有聯名賬戶，只有首名聯名賬戶持有人可獲發迎新獎賞。所有迎新獎賞將以首名聯名賬戶持有人的「綜合理財總值」計算。
5. 「迎新獎賞」將以現金回贈形式發放予合資格客戶。迎新獎賞將於以下日期存入合資格客戶持有的單名港幣儲蓄賬戶/往來賬戶內，該儲蓄賬戶/往來賬戶於存入迎新獎賞時仍然有效，否則此獎賞將被取消。

開戶月份	「綜合理財總值」須維持至以下日期	迎新獎賞存入日期	「智盈理財」迎新獎賞金額（港幣）	「自在理財」迎新獎賞金額（港幣）
2021年4月	2021年6月30日	第一期：2021年7月31日或以前	100元	100元
	2021年9月30日	第二期：2021年10月30日或以前	200元	100元
	2021年12月31日	第三期：2022年1月31日或以前	300元	100元
	2022年3月31日	第四期：2022年4月30日或以前	400元	200元
2021年5月	2021年7月31日	第一期：2021年8月31日或以前	100元	100元
	2021年10月31日	第二期：2021年11月30日或以前	200元	100元
	2022年1月31日	第三期：2022年2月28日或以前	300元	100元
	2022年4月30日	第四期：2022年5月31日或以前	400元	200元

2021年6月	2021年8月31日	第一期：2021年9月30日或以前	100元	100元
	2021年11月30日	第二期：2021年12月31日或以前	200元	100元
	2022年2月28日	第三期：2022年3月31日或以前	300元	100元
	2022年5月31日	第四期：2022年6月30日或以前	400元	200元

6. 存入迎新獎賞順序如下：
 - (i) 月結單儲蓄賬戶；
 - (ii) 存摺儲蓄賬戶；
 - (iii) 往來賬戶
 有關迎新獎賞只會存入以上其中一個賬戶，若合資格客戶持有多於一個同一類別的賬戶，將由本行動情決定將迎新獎賞存入最近期開立的賬戶。同時，於本行存入迎新獎賞時，合資格客戶須仍選用其「綜合理財服務」，否則此獎賞將被取消。
7. 每位合資格客戶最多可獲享迎新獎賞一次。
8. 迎新獎賞名額有限，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證券賬戶獎賞條款及細則：

1. 此優惠只適用於推廣期內成功選用「智盈理財」或「自在理財」服務（「綜合理財服務」），同時於推廣期內在本行成功開立全新單名證券賬戶及於分行完成「投資取向問卷」的客戶，可獲享港幣150元的超市禮券（「合資格新證券客戶」）。
2. 全新單名證券賬戶意指在開立新證券賬戶當天計的前6個月內未曾持有本行任何證券賬戶的個人銀行客戶。
3. 獎賞將於客戶完成「投資取向問卷」後於分行派發。
4. 合資格新證券客戶須在本行發出獎賞時仍持有有效的證券賬戶及綜合理財服務，否則有關獎賞將被取消。
5. 每名合資格新證券客戶最多可獲享上述禮券一次。

外幣兌換獎賞條款及細則：

- 凡於推廣期內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客戶，可即時獲享港幣50元超市禮券（「外幣兌換獎賞」）：
- a. 以單名選用「智盈理財」或「自在理財」；及
 - b. 經分行完成以港幣5,000元或以上的首筆兌換外幣交易。

風險披露聲明：

以下風險披露聲明不能披露所有涉及的風險。在進行交易或投資前，您應負責本身的資料蒐集及研究。您應按本身的財政狀況及投資目標謹慎考慮是否適宜進行交易或投資。本行建議您於進行交易或投資前應尋求獨立的財務及專業意見。假如您不確定或不明白任何有關以下風險披露聲明或在進行交易或投資中所涉及的性質及風險，您應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

證券交易的風險披露聲明

證券交易的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及證券價格有時可能會非常波動。證券價格可升可跌，甚至變成毫無價值。買賣證券未必一定能夠賺取利潤，反而可能會招致損失。

證券开展的風險：

藉存放抵押品而為交易取得融資的虧損風險可能極大。因證券價格有時可能會非常波動，您所蒙受的虧蝕可能會超過您存放於本行作為抵押品的現金及任何其他資產的價值。市場情況可能使備用買賣指示，例如「止蝕」或「限價」指示無法執行，而未能將虧蝕局限。您可能在短時間內被要求存入額外的保證金款額或繳付利息。假如您未能在指定的時間內支付所需的保證金款額或利息，您的抵押品可能會在未經您的同意下被出售。此外，您將要為您的賬戶內因此而出現的任何短欠數額及需繳付的利息負責。因此，您應根據本身的財政狀況及投資目標，仔細考慮這種融資安排是否適合您。買賣證券未必一定能夠賺取利潤，反而可能會招致損失。

投資上海或深圳A股前應充分瞭解有關詳情、風險、收費及注意事項，詳情請瀏覽集友銀行網頁中「經滬港通、深港通買賣中國A股及進行中國A股开展的注意事項」或向集友銀行職員查詢。

外匯買賣的風險聲明：

人民幣/外幣買賣受匯率波動的影響而可能產生獲利機會或虧損風險。客戶如將人民幣/外幣兌換為港幣或其他外幣時，可能受人民幣/外幣匯率變動而蒙受損失。目前人民幣並非完全可自由兌換，個人客戶可以通過銀行賬戶進行人民幣兌換的匯率是人民幣（離岸）匯率，是否可以全部或即時辦理，須視乎當時銀行的人民幣頭寸情況及其商業考慮。客戶應事先考慮及瞭解因此在人民幣資金方面可能受到的影響。

重要注意事項：

本宣傳品不構成對任何人作出買賣、認購或交易在此所載的任何投資產品或服務的合約、招攬、建議、意見或任何保證。本宣傳品由集友銀行有限公司刊發，內容並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

集友微信官號
名稱：集友銀行

集友Instagram官號
名稱：CHIYUBANK

集友手機銀行
應用程式

